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下列商标初步审定，予以公告。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

第 89123414 号

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12日

商 标

瑞联领航

申请人 深圳市瑞联领航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社区贝尔路高新技术工业园三号综合楼101

代理机构 深圳市智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第9类：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计算机软件应用程序（可下载）；已录制的或可下载的计算机软件平台；数据处理设备；远程临场机器人；模拟对话用聊天机器人软件；安全监控机器人；科学研究用具有人工智能的人形机器人；集成电路